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内蒙古满洲里饭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独立董事付仕忠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张林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武贤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9 日